

2023-2025 年平阳县新兴产业园绿化养护 项目

投 标 文 件 (报价文件)

项目编号： PYCG230320023

供应商名称（盖章）： 杭州弘达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供应商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甘长路 28-2 号 415 室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日期： 2023 年 04 月 19 日

开标前不得启封

目录

开标一览表	1
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其他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	2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2023-2025 年平阳县新兴产业园绿化养护项目

招标编号：PYCG230320023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承包期限
2023-2025 年平阳县新兴产业园 绿化养护项目	小写：5368000 元 大写：伍佰叁拾陆万捌仟元整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二年 (24 个月)

说明：

- 1、▲开标一览表中投标报价包括货物到达用户并能正常使用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包装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技术服务费、培训费以及保修费、税费、验收费、代理服务等全部费用，如有漏项，视同已包含在其它项目中或作优惠处理，后期价格不做调整。
- 2、▲此表不得自行增减内容，不提供此表格将被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其响应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 3、▲不提供此表格的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年4月19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其他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平阳县临港控股有限公司（单位名称）的 2023-2025 年平阳县新兴产业园绿化养护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3-2025 年平阳县新兴产业园绿化养护项目（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杭州弘达景观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74人，营业收入为17207.258689万元，资产总额为5140.00084万元（注1），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2023年4月19日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

业可不填报。

填写说明：

1) 投标人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此函；

2) 中型企业不享受价格扣除，小型、微型企业的行业类别由评审专家结合投标人出具的证明材料认定；经认定不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标准的，不享受价格扣除；

3) 所投标项内的产品如由多个企业制造的，在填写企业类型时，按产品生产企业中规模最大的企业类型填写；

4) 投标产品制造商投标，提供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代理商投标，提供投标人及产品制造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其相关的充分的证明材料；

5) 注：小型、微型企业参加采购活动时，应提供：a)《中小企业声明函》；上述证明材料提供不齐全的，不能享受价格扣除。

▲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视为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投标无效。

